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喀什城北供水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及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中标公示暨重大合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10月8日，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以下简称“联合体”）中标了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北供水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及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中标金额107400.00万元，特许经营期限30年，并与喀什市水利局签署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北供水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及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及《BOT 特许经营协议》。2025年3月21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发布了《喀什市水利局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北供水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及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终止公告》，表示“因项目投资规模调整，需要重新论证需求并完善招标文件，现终止本次采购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2024年10月10日、2024年12月14日、2025年3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联合体中标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北供水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及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公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关于联合体收到项目中标通知书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关于联合体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及《关于日常经营重大合同项目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近日，喀什市水利局经过对本项目投资规模调整，并审慎论证后采取了重新招标，公司积极参与了本次招标。根据喀什市水利局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的《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北供水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及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中标结果公告》，确认公司为中标人，中标价格132607.44万元，特许经营期限30年。具体情况如下：

1、招标编号：YXYC-CG(GC)-2025-006

2、供应商名称：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项目名称：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北供水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及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4、项目地址：喀什市

5、中标内容：1）供水工程新建最高日供水量7.91万m³净水厂1座、165万m³沉沙池1座、输配水干支管约69km、改扩建城北供水厂等，主要为喀什市中亚南亚工业园区（含喀什市纺织产业园、化工园区）、喀什经济开发区（含临港产业物流区西、西南片区、深圳产业园、综合保税区、城北转化加工区）、国际陆港区等范围供水。供水工程根据《关于印发〈喀什市水权交易试点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喀市政办发[2023]53号）的规定，从河道取水价格拟定为2015年喀什市农业灌溉完全成本价0.1347元/m³的5倍进行水权交易，交易价格0.6735元/m³（0.1347元/m³×5=0.6735元/m³，现行交易标准，如有调整按最新标准执行），由特许经营者向喀什市水利局缴纳；缴纳水资源费为0.8元/m³，由特许经营者缴纳。2）污水处理工程新建1座中亚南亚园区污水处理厂，污水日处理规模为5万m³，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污水处理工程根据《喀什市城市供排水价格收费标准》执行。水价及污水处理费全部由特许经营者自行收取。本项目参与方式为：投资、建设、运营、移交为一体。

6、中标价格：132607.44万元

7、特许经营期限：30年，其中建设期为22个月（包含在经营期限中）

8、招标单位：喀什市水利局

9、代理机构：新疆永兴盈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公告期限：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公司再次中标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北供水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及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是公司在水处理行业综合竞争力的体现，公司将秉持专业、诚恳的态度，积极推进项目实施，并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目目前尚处于中标公示阶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七日